

致：食物及環境衛生署
署理食物環境衛生署副署長
勞月儀太平紳士

強烈反對政府於石門興建骨灰龕場

碩門邨於規劃時被設計成爲環保邨，以環境優美作爲碩門邨的最大設計特色，雖然缺乏其他配套設施，例如：巴士、社區中心、街市、食肆等，但仍吸引不少居民入伙。入伙前，居民已知道毗鄰沙田垃圾轉運站，要忍受垃圾車出入傳出的臭味，至今，已全數入伙。政府突然在 7 月 6 日公佈消息，有意在相隔一條街的石門安興里興建骨灰龕場，這對碩門邨居民非常不公平。政府倒行逆施，先起民居，再建骨灰龕，漠視居民的感受，剝削他們的選擇權！

骨灰龕政策檢討公眾諮詢宣佈後，我們與一群碩門邨居民成立關注小組，進行問卷調查，收到近 1000 份問卷，超過 9 成 9 的居民反對於石門興建骨灰龕場，表示對居民造成嚴重的心理影響，引起交通擠塞、環境衛生及治安變差等問題。

我們於 7 月 19 日晚上在碩門邨召開居民大會，當晚超過 200 名居民出席，各自表達意見，我們總結居民的意見，提出以下的反對理由及質疑：

1. 石門本是工商廈區，沒有一些基本的社區配套，卻偏偏規劃興建學校，又建民居，位置細小，位置偏僻，空間有限，毗鄰垃圾轉運站，社區的基本生活配套貧乏，整個規劃已是畸形。政府在這樣的前提下，仍建議在此興建厭惡性設施，迫使居民接受，實在不合理不公平不公義的做法！
2. 政府過往一直都先在偏僻地方興建厭惡性設施，然後才在附近建民居及學校。例如富山，該處以前是十分荒涼，政府先在該處興建殯儀館、火葬場、公眾殮房、骨灰安置所等設施，然後才在附近興建民居。居民遷入上址前，已知悉附近有這些厭惡性設施，在「你情我願」的情況下，自然沒有怨言。但如今政府倒行逆施，違反一貫做法，先在石門興建完民居及學校（碩門邨剛入伙不足一年），然後又要在附近興建骨灰龕，實在不合理，令人難以接受，漠視居民的感受，亦剝削居民的選擇權！
3. 碩門邨是新型屋邨，小朋友眾多，居民擔心興建骨灰龕位，影響小朋友心理健康。
4. 碩門邨向東南方向的單位都正對著擬興建骨灰龕場位置，健碩樓有 220 個單位 (22.4%)，美碩樓有 180 個單位(18.4%)，對於其他居民也造成嚴重的心理影響。居民入伙後，都希望長住久安，付出了許多時間、金錢及心血，政府的建議嚴重打擊居民安居樂業的期望。
5. 對那些觀念上受不了的居民，甚至有居民表示現時的精神壓力很大，政府又能如何承擔後果？
6. 諮詢文件中提及要求全港十八區承擔責任，綜觀政府選擇的 7 個區 12 幅土地，其中 11 幅土地都是在墳場或靈灰閣附近擴建，大多被山林、公路或貨櫃碼頭包圍，唯獨選擇於石門安興里新建的龕場，而且非常貼近民居及學校，居民師生等即使不贊成，都沒有選擇權離開。對政府這一籃子的選址建議，根本就是壓迫居民，實在

對居民不公平！

7. 碩門邨的交通配套差；沒有商場、食肆、社區中心、街市等，一個基本屋邨的配套都不足，居民的需求沒有得到正視，政府只懂要求居民承擔，實在不負責任，對居民不公平。政府表示骨灰龕位要持續發展，但漠視碩門邨發展的民生需要，主次不分！
8. 安興里位置十分接近碩門邨，居民擔心骨灰龕場燒衣紙、打齋做儀式會帶來空氣污染、環境衛生及噪音問題。
9. 石門交通配套不足，道路狹窄，沒有巴士；碩門邨口和附近有四間學校共用一條單車徑和行人路，碩門邨和學校超過七千人的人流量。許多人在春秋二祭前後拜祭，可以預想屆時上學上班，人車爭路，車道繁忙，影響居民生活。
10. 有居民建議將計劃在石門安興里的興建骨灰龕數目分散在富山擴建地，或其他 11 幅土地。甚至，政府應有更長遠的規劃，在香港的小離島興建大型骨灰龕場，更符合持續發展的效益。
11. 政府表示骨灰龕若建於偏僻地方，市民前往拜祭會感到不方便。這論據其實不能成立。以將軍澳墳場為例，該大型墳場位於山上，遠離民居，平日沒有公共交通工具前往該處。但在清明節及重陽節期間，政府安排九巴 14S 專線巴士，在油塘地鐵站出口接載市民前往該墳場。這交通安排在過去十多年都運作良好，市民並無不便。若政府堅持在沙田興建新骨灰龕，應考慮一些遠離民居的地方，在清明節及重陽節期間安排特別巴士或小巴在火車站接載市民前往該處，以解決交通問題。
12. 有居民在問卷的意見欄寫到「人需要有地方居住，我相信先人都需要，但如在垃圾轉運站旁興建，我亦相信沒有人會希望先人居住在垃圾站側」，而且，地理位置近民居，生人覺得恐懼，先人也不被尊重！

我們認為政府發展骨灰龕場是有必要的，但是政府不應倒行逆施，先建民居後，再加建骨灰龕場在民居附近，嚴重影響居民的心理、生活，以及剝奪居民的選擇權。死亡是中國人的禁忌話題，觀念未能接受的人比比皆是，不是一句「十八區區區有責任承擔」就可以改變中國人的觀念，繼續迫使居民接受骨灰龕在家園附近，漠視民意，只會引起更大的民憤。香港的離島及新界地區仍有許多未開發的地區，政府應該先考慮該些地區，為持續發展需要作長遠的規劃，而不應以交通方便為理由，強加骨灰龕場在民居左近。

我們強烈反對在石門安興里興建骨灰龕場，要求政府取消這個建議方案，另覓更合適的場地。懇請政府施政以人為本，還我們居民一個選擇權！同時，懇請局方派員到區內聆聽居民意見。

石門興建骨灰龕場關注小組
召集人 黃冰芬
電話：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

覆函地址：新界沙田大圍道 42-44 號嘉賓樓 1 樓 A 室(傳真號碼:2696 2693)